

附录 3：传播学院本科生推免素质类加分评分细则（院系加分项目）

素质加分项	上限	具体标准		
科研成果类	10 分	(1) 在《传播学院免试直升研究生核心期刊列表（2021 版）》涉及期刊中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发表科研学术论文，加 10 分。		
		(2) 在《传播学院免试直升研究生重要学术会议列表（2021 版）》涉及学术会议中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撰写的论文被录用并发言，加 6 分。		
学科竞赛类	10 分	(1) 在《华东师范大学免试直升研究生学科竞赛清单（2021 年版）》所列 A 类 学科竞赛名录中作为唯一队员或主力队员（加分范围限排名前 5 的队员）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得第三等级及以上奖励者：第一等级，加 10 分；第二等级，加 8 分；第三等级，加 6 分。		
		(1) 在《华东师范大学免试直升研究生学科竞赛清单（2021 年版）》所列 B 类 学科竞赛名录中作为唯一队员或主力队员（加分范围限排名前 5 的队员）参加学科竞赛并获得第三等级及以上奖励者：第一等级，加 5 分；第二等级，加 4 分；第三等级，加 3 分。		
创新创业类	6 分	双创项目		
		项目类别	验收“合格、中等、良好”加分标准	验收“优秀”加分标准
		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	3 分	6 分
		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	2 分	4 分
		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	1 分	2 分
		双创竞赛/活动： 在《华东师范大学本科重要创新创业竞赛、活动列表》涉及的竞赛/活动中作为唯一队员或主力队员参加双创竞赛/活动并获得第三等级以上奖励者： 第一等级，加 6 分；第二等级，加 4 分；第三等级，加 2 分。		
志愿服务	1 分	参与市级及以上志愿服务项目且在一线岗位表现突出，获得市级优秀个人荣誉称号的，加 0.5 分；获得国家级志愿服务个人荣誉称号的，加 1 分。		
国际组织实习	3 分	在《华东师范大学国际组织参考清单》涉及政府间国际组织和非政府间国际组织实习，实习地点应为国际组织总部或在海外的总部外机构办事处，实习前已在学院和学校备案，申请推免时应累计完成不少于三个月的实习工作（以国际组织实习录用函、实习证明为准）的，加 3 分。		

备注：

1. 院系素质类加分上限为：艺术类专业（广播电视编导和播音与主持艺术）累计总分不超过 30 分，超过 30 分以 30 分计；非艺术类专业（新闻学，广告学和编辑出版学）累计总分不超过 20 分，超过 20 分以 20 分计。
2. 所有类别加分项目时间需在 2018 年 9 月-2021 年 8 月 31 日之间。
3. 共五个类别的素质类加分项，同一类别有多项可获得加分情形的，不累计加分，代表作评价或就高计一次。
4. 对于基于同一项目符合不同类别加分情况的，学院将加强对成果之间重复度、创新性的考察，原则上就高计一次。学生应如实申报相关信息。
5. 学生与直系亲属合作的上述素质项目不纳入加分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。
6. 同一篇论文经审核鉴定后，仅能按核心期刊或会议论文发表计入科研成果加分一次，请勿一稿多投。
7. **除“科研成果加分项、国际组织实习”外**，凡其他素质加分项内涉及多人合作的符合加分情形的，**加分范围仅限前五名参与者（研究生计入）**，具体量化标准：独立完成 100%、第一负责人 80%、第二参与人 60%、第三、第四及第五参与人 40%。
8. 涉及多人合作的科研成果/项目的，由共同参与人提交排名和贡献证据，经学院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小组审核鉴定后确定贡献度和排名顺序。
9. 由学院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小组审核核心期刊、学术会议、学科竞赛级别、内容等要素，并根据科研、竞赛成果质量确定是否给予加分。
10. 学科竞赛综合类、双创竞赛/活动、志愿服务项目由学院初审，并报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复审后加分。
11. 以上加分项在学院学术专长推免专家审核小组初步审核、鉴定过程中存在争议的，由学院上报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商处。。
12. 本评分细则由传播学院推免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